

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内容审核、指导 合同书

甲方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
乙方：新疆汇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为切实做好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工作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委托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，采取项目竞争性磋商确定编纂审核、指导团队。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实施期限：2024年11月—2025年6月

二、项目服务内容：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内容审核、指导具体内容包括：

1. 承担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部日常工作，完成编纂部领导交办各项工作；
2. 负责统筹协调相关地县、承编单位关系，做好资料搜集、意见征求等工作；
3. 指导督促第三方编纂机构按时序进度，按期保质完成工作任务并对《新疆扶贫志》初稿审核把关。
4. 承担《新疆扶贫志》由农业农村厅负责部分相关资料收集、指导资料长编编写、初稿撰稿，通过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审核。

三、项目服务价款：¥299000.00元（大写：贰拾玖万玖千元整），包含乙方提供服务的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、培训费、资料收集费、差旅费、劳务费、保险费、专家咨询费、专家评审费等涉及志书编纂内容审核、指导工

作的相关费用。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。

四、项目金额及支付方式

1. 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70%，即 20930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万玖千叁佰元整）。

2. 乙方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部工作人员到位全面启动工作，并向甲方出具履约保函后五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30%，即 89700.00 元（大写：捌万玖仟柒佰元整）。履约保函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。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，甲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。

3. 在付款前，乙方需开具合规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，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乙方提供服务的具体规定

1. 志书编纂期间，乙方对编纂审核、指导过程中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，应负保密义务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。违反前述约定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伍万的违约金；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按照实际损失承担违约责任。

2. 志书编纂内容的审核、指导工作开展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上旬至 2025 年 6 月下旬，乙方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前提交《新疆扶贫志》终审稿（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纸质版 2 套），所有基础资料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留存。

3. 乙方应当严格履行合同义务，确保出具的《新疆扶贫志》评估报告内容的客观、真实、公正、有效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. 因乙方原因，导致逾期完成志书编纂或者不能按期通过编辑部审核，每逾期一日，向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额 1% 的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日的，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，乙方除应向甲方全额返还已收取的服务费用外，还向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额 30% 的违约金；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。

2. 甲方无特殊原因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，乙方多次催告后，仍逾期未支付的，按照未支付服务费额度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逾期违约金。

3. 乙方严格志书编纂工作要求，完成对资料长编和《新疆扶贫志》编纂内容的审核与指导。确保编纂的志书质量高、数据准、逻辑合理、专业表述准确无误，体现新疆扶贫工作特色。

4. 一方违约除承担违约责任外，守约方因维护合法权益，所支出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交通费等一切维权合理支出均由违约方承担。

七、合同签订地点

本合同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签订。

八、合同组成部分

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2. 采购（招标）文件、响应（投标）文件、采购（招标）过程中答疑记录、承诺、报价等书面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如合同履行中出现不一致的地方，按照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和有利于甲方的原则确定执行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未尽事宜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未果可通过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四份、双方各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乙方: 新疆汇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(盖章)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

签字: _____

签字: _____

地址: 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408号

地址: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

玛依西街1100号北晟商业广场22层

电话: 0991-2809610

电话: 0991-8786981

开户银行: 农业银行乌鲁木齐

开户银行: 建行乌鲁木齐克拉玛依

延安路支行

西路支行

账号: 30002801040003484

账号: 65050110874600000057

时间: 2024 年 11 月 29 日

时间: 2024 年 11 月 29 日